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 Fat Ginse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1)

**自願公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估計財務資料**

本公告由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之正面盈利警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及本公司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開支預期將有所增加，此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因人民幣及加元貶值產生外匯虧損；(ii)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授出之購股權有關之股份支付付款；及(iii)本集團營運開支(尤其是本集團零售業務營銷費用)有所增加所致，總額約100,000,000港元。

經考慮上述因素，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所減少。然而，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增長50%以上。

本公司尚未最終確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參考現時所得資料(包括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評估作出，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底之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永仁**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永仁先生、楊永鋼先生及傅鳳秀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冼易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忠桐先生、郭琳廣先生及張仲威先生。